

证券代码：300180

证券简称：华峰超纤

公告编号：2016-038

上海华峰超纤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提供担保的审批情况

考虑到全资子公司的项目建设和生产经营情况，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，独立董事认可，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，公司拟对全资子公司江苏华峰超纤材料有限公司（简称“江苏超纤”）提供担保总计50,000万元人民币，具体为：江苏超纤拟向中国工商银行启东市支行申请综合授信人民币50,000万元，公司拟为江苏超纤上述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，期限5年，具体日期以双方签订的保证合同为准。详见2015年4月18日发布的《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》(2015-020)。

二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1、基本情况

名称：江苏华峰超纤材料有限公司

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（法人独资）

住所：启东吕四港经济开发区石堤大道9号

法定代表人：尤小平

注册资本：120000万元整

成立日期：2014年7月15日

经营范围：产业用非织造布超纤材料、海岛型超细纤维、超细纤维（除危险化学品）销售，化工产品（除危险品）、塑料制品、皮革制品销售，自营和代理一般经营项目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。

2、主要财务指标

2015年度经审计后的主要财务数据：营业收入0，营业利润-20566275.95元，净利润-12063371.71元，总资产1257163809.22元，净资产333876384.50元。

与公司关联关系：江苏超纤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。

三、上述对外担保的进展情况

1、2015年9月23日，江苏超纤向中国工商银行启东市支行借款2.275亿元，公司在审批额度内与中国工商银行启东市支行签订了《保证合同》，为上述借款进行了连带责任担保。

截止2015年9月23日，公司累计对外担保实际发生额为2.275亿（含本次担保），占2015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的14.91%。

2、2016年4月1日，经借款双方协商，江苏超纤提前偿还了上述借款的本息，终止了借款合同和保证合同，公司不再承担担保责任。

截止2016年4月1日，公司累计对外担保实际发生额为0亿，占2015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的0%。

3、2016年5月10日，江苏超纤与中国工商银行启东市支行签订《开立不可撤销跟单信用证总协议》，公司在审批额度内与中国工商银行启东市支行签订了《保证合同》，为使用银行授信逐笔开立的信用证进行了连带责任担保。截止2016年5月25日，江苏超纤使用银行授信累计开立信用证1032万欧元，约合7543万元人民币。

截止2016年5月25日，公司累计对外担保实际发生额为约7543万元人民币，占2015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的4.94%。

四、对公司的影响

1、为全资子公司进行担保，有助于江苏超纤的项目建设资金及正常的生产经营资金及时到位，是保障项目建设及生产经营正常运转的有效措施；

2、江苏超纤为公司全资子公司，本公司提供全额担保，目前该担保已解除。

3、本次对外担保金额在审批额度内。

4、公司未发生违规担保和担保逾期的情形。

五、累计对外担保情况

截止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累计对外担保实际发生额为约 7543 万元人民币，占 2015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净资产的 4.94%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华峰超纤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6 年 5 月 25 日